

衛生福利部 函

地址：115204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
488號

聯絡人：郭玟玟

聯絡電話：(02)8590-6617

傳真：(02)8590-6065

電子郵件：sawwk@mohw.gov.tw

受文者：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5月17日

發文字號：衛部救字第110001523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國立臺灣大學生物資源暨農學院實驗林管理處溪頭自然教育園區查獲民眾使用偽造之「志願服務榮譽卡」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臺灣大學生物資源暨農學院實驗林管理處（以下簡稱臺大林管處）110年5月6日實育字第1100001630B號函辦理。
- 二、臺大林管處來函表示該處溪頭園區提供志工持「志願服務榮譽卡」者得購置10元特惠票之優惠入園。惟於110年4月27日查獲民眾持偽造之志願服務榮譽卡欲購買特惠票入園。為避免觸法及維護志工榮譽，請各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及各級主管機關督導運用單位，加強對所屬志工宣導有關志願服務榮譽卡使用相關規定，不得轉借、冒用或不當使用。

正本：司法院、監察院、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中央選舉委員會、衛生福利部、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除外)、各直轄市政府社會局及各縣市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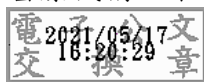
副本：本部所屬機關(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除外)、本部所屬

總收文 110.05.17



1100006761

醫療機構、本部所屬社福機構、國立臺灣大學生物資源暨農學院實驗林管理處



裝

訂

線

